

罪
惟
錄

三十

罪惟錄列傳卷之十

理學諸臣列傳總論

夫離經濟而言理學無為理學也。自經濟不必皆純而理學分焉。若但以言理學為理學。不知乎行理學者。彼無裨治平。則何藉。此正心誠意。苦口為我。拘古者以為是。淺索者以為是。誤認者以為是。偽附者以為是。其以為是。必令人不可非。人自不非。則可。而不可非。在已有其壘。不可不非。在人。不欲其有壘。所傷在元氣。而立壘者。與共守此壘者。不可謂非賢者之林。宣聖和同。群黨之解。鑿也。解之者。鮮矣。明初造太祖。奉尼山之教。專理學。攸歸。諸臣莫及。

嘗論祭祀非先人所習不設此時宜之大者哉又曰文武
 豈有二道一語見的自是孝孺周官井田之說其原本之
 潛溪未免拘牽而青田讀潛溪之書擊節歎服然則貴手
 善用師說都笑林駟滅性不足法薛瑄嫉邪曹端守礼張
 元禎楊廉說經与張邦奇呂柟金鉉等咸能飭脩言行介
 不惑而因應之能未講不足以用大還似升堂自李仕
 魯子國初死關外教功寔不小而頗尚氣後遂有鄒元標
 顧憲成趙南星高攀龍李三才劉宗周黃道周蔡懋德等
 矯持門戶見理未圓于夫子不成人之惡一語尚少深探
 益遠于因應之能矣陳憲章蔡清輩學主靜持無累於物

至于王守仁湛若水輩其教大昌。然於面壁却誤禪定。甚至陳真晟吳與弼胡居仁陳海庭等徒歸譚觀高炫俗聽中抱鄙陋。云鄉愿彼尚不能辨之矣。其庶幾彭韶之休用無脩乎。終身耿然未嘗偏主獨勝。羅欽順曰古戒慎脩省率諸終身而不足。今以圓通朗徹取之一言而有餘。是必有能辨之者。舒芬曰空言無補不若脩其本以勝之。呂柟曰正脩忠孝以為本。而表樹即以此許。李遠曰吾母以學市人。且崇無鑿空懸悟之理。鄧元錫曰何以事心在窮經。何以致用在窮理。迹諸子之言。頗合道而格致之功未既。孟子云仲尼不為己甚。無己甚則是兩化而得中聖。

昔者曰：五穀之生，以養民而求利。利者，民之所歸也。故君子必先慎乎德。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民散。故君子必先慎乎德。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民散。

理學諸臣傳

孔氏世家克堅 錦

孔克堅宣聖五十五代裔孫也。丙申太祖甫下鎮江特謁孔子廟。吳元年克堅子希學以元官率曲阜令孔希章及鄒縣主簿孟思諒伏謁大將軍達翰誠。時克堅為故元祭酒。洪武元年元亡來朝入謁。謹身殿上呼老秀才前。年幾何矣。克堅對曰臣年五十有三。封衍聖公。令作書貽其子希學曲阜。慙：讀書勿怠。厚賚給月俸許歲一朝入用駟站。已而以希學襲封衍聖公。秩二品銀印置官屬。希學謝端門多所勉勵。尋以希學行希大為曲阜知縣並世襲所

定歲二丁釋奠禮。及遣祭曲阜。例載志中。四月。以克堅行。
克仁為博士。授諸皇子經。三年三月。克堅卒。六月。命各神
祇去前代封號。直稱今第。獨孔子仍舊。明年。浚孔氏子孫。
二十六戶。徭役。六月。詔溫州籍五十五代孫。克表為脩撰。
兼編脩。七年。知縣希大被訊。當逮。以聖裔釋之。孔氏田產
荒蕪者。蠲租。八年。簡孔克伸代希大知曲阜。十四年。衍聖
公希學卒。明年。以孔克當浚代克伸為曲阜。四月上躬行
太廟釋奠。礼十七年。以孔子五十七代孫孔訥襲封衍聖
公。孔希文浚代克當。世職。十八年。詔凡聖賢子孫。例免輸
作。二十九年。希文坐貢舉非人。詔宥其罪。免官。建文四年。

十一月代孔訥行聖公孔鑑卒。永樂七年先聖五十七代孫孔鶚會試副榜第一。仁宗監國擢為中允。十五年上問侍臣孔子之後有官此者乎。對曰有翰林孔目約。立令約入教諸皇孫書賜以小荆杖不受教。捷之。他日皇孫拒杖至以頭抵約。恕以掌創皇孫頭。上台約責之。約慟聲引漢明帝尊師重傅以對。坐謫外貶丞。尋後以薦擢監祭御史。推監王振憚約不敢犯。正統元年優免宣聖子孫徭役二年。景泰五年五十八代孫孔鏞以進士歷官右副都御史。多武功。鏞字韶文。高大父徙家姑蘇。遂為長洲人。父友諒舉進士以廢吉士出為双流令。蚤卒。國朝宣聖後獨鏞

父子以甲第起家。鏞授都昌令。有異政。縣瀕彭蠡湖。相傳
湖有神物。棕三舍者。太祖時。戰艦征友諒。時棕纜也。蜿蜒
如虬龍。能起風濤。覆人舟。人望見輒祀之。鏞鉤致焚之。
妖息。天順中。以如連寧藩。改連山。連山治萬山中。流賊破
為巢穴。民盡流徙。今每依州而居。如無連山也。鏞親至境。
出諭。指連山民常借炊民舍。主人出。鏞留錢。令償薪水。
去。民歸。感之。始漸相傳語。率拜伏道左。鏞喜勞之。給間田。
予牛種。踰年。大征諸蠻洞。鏞率民丁隨軍破賊巢。所至如
徠。不事斬刈。遷治雞籠關內。茅茨蓬蒿。集其民以居焉。撫
輯。猺獠。歸為齊民。鑿山疏泉。便民之政。畢舉。是時高州一

郡并為廣西流賊所殘。郡守缺。當路者共議借鑄往鑄。謝
令不可攝。郡事權以試知府事任之。鑄至。開門。來人。或曰。
城外皆賊壘。萬一為賊嚮。鑄曰。高州本無賊。來皆自廣
西。吾不忍。吾高民。十百里來。徒畏賊為菹醢也。于是流民
來。歸日百數。非高民。亦來。歸。竟無賊。城不能容。使築一土
城居焉。詔鑄即真。時賊屯高化境者。舊名茅洞。有鄧公長
化州西北界。馮曉。奮木嶺。梁定。游魚寨。鄧辛酉。信宜界。侯
大六。皆劇盜。茅洞距城僅十里。而公長尤黠。驚鑄遣人撫
諭之。不聽。鑄不告僚屬。不語妻子。黎明。潛呼四夜卒。肩輿
抵賊壘。公長見太守至。倉皇呼其黨。擐甲迎。怪無騎從。偵

報無所見。乃釋甲羅拜。鏞入生定。從容諭以順逆禍福。若
天以誓。于是衆首皆感悟。泣下。恨太守未晚。公長伏地奉
卮酒為壽。鏞飲不疑。衆首咸舞。願以明晨即赴太守請死。
護送鏞回。夜四鼓。遠近見火光。則賊自焚其巢也。公長降。
而諸賊次第納款。鏞皆處之內地。令耕種。且為我論非常
獨焉。曉猶負固。化州界。屢招之。不服。鏞遣部下黎浩。夜率
敢死士二百人出曉後。鏞以前軍應之。擣其巢。曉遁去。執
其妻子以歸。曉意妻孥必死。預聞存。無甚厚也。遂以其黨
五百人來歸。事聞。下璽書褒美。特陞按察司副使。仍知高
州府事。鏞專以恩屈服人。部有謀勇士林雄。死于賊。鏞撫

屍慟哭。親為殯葬。一軍莫不感泣。以故所至成功。高人為生祠祀之。尋察廣西。督府檄往同勒荔浦賊。賊聞鑼來。駭曰。豈高州孔副使耶。有走耳。一鼓平之。連陞右副都御史。巡撫貴州。清平有苗阿刺者。挾其子溪。能敵百夫。父子豪長溪間。二十年來。教殺官軍。鑼刺得清平。有指揮與厚善。授之策。誘縛之。召入為工部右侍郎。未至。卒舟中。時有白氣自舟尾上貫天。表曰。正中而焚。星也。天順中。以孔公恂為少詹事。時衍聖公弘緒為大學士。李賢督公恂。遂以不次。恩擢。後改大理少卿。尋言事件。旨出。知漢陽。憲宗初立。廷臣請以天縱二字加號孔子。給事中張寧議之。給孔顏孟三氏學教授印。令三

年貢有學行者一人入國子監。咸孔氏子孫田租二年。飭聖
公孔弘緒貪。爾淫暴。有革職為民弟孔泰襲封。由監讀書三
年。始之任。十二年。詔加蓬豆佾舞。如天子。賜飭聖公孔泰玉
軸。誥命十七年。國子監丞祝瀾請。天下孔廟。概用和主。如南
園子監。昨旨。謫廣西府經歷二十三年。掌國子監事楊守陳請
尊孔子以帝礼。吳沉作孔子封王辭。以為尊先師為安。濟亦
言之。弘治六年。以孔彥繩亡。襲立經博士主衢州孔子廟
祀。彥繩世祖友端。宋南渡時隨駕。世襲公爵於衢州。入元廢。至
是薦起。彥繩卒。承美嗣。有遺田五頃供祀事。十六年。孔泰
卒。以兄子聞韶嗣封。正德中。特授故飭聖公孔泰子聞詩。

為翰林博士并授孔子五十九世孫彥繩為五經博士又授孔氏孫學錄主尼山洙泗兩書院一博士主子思廟嘉靖元年聖裔彥龍等乞觀上幸學禮許之旋改正孔子廟躋為至聖先師別祠答聖公定諸配享從祀十四年詔儀封縣孔子六十代孫承寅為國子監學正世襲寅係唐襲聖族德倫之族德倫兩支一衢州一儀封正德中兩支皆失傳于是儀封請視衢州得可二十五年孔聞韶卒子貞幹襲封三十五年貞幹卒子尚賢嗣尚賢以賄得頗貪墨又以私怨發從兄弘貸奸利狀又為所訐御史按問坐弘貸戍而前誤保尚賢者見然亦切責尚賢于是定例曲阜

知縣先遴選可襲封二人。無按覆試用其一。天啓元年，御史董翼請以孔氏遠祖防叔伯夏昭叔梁紇，一併追封為公，並祠啓聖。又以魯在唐虞時為司徒，明倫係孔氏道統所自來，宜帝王廟之傍，另一祠，以稷契不則祠之闕里，下部議不果。行二年，賊徐鴻儒攻曲阜，知縣孔聞禮以義鼓衆拒却之。詔以妖賊蹂躪之後，議脩孟子墓。廟五年十一月，上臨雍禮畢，優叙孔聞範等三生，俱准送國子監。論曰：道自君師分重，而主治有官。天下家天下而格，蓋與賢與子是也。主教有趙庭入室二傳，則述聖與復聖宗聖亞聖是也。尼山素王得泗水矣，但述憲章之論而

萬世為貽○昔人云○大司馬以並列世家○同于五等為尊
儒微指預諸世家○與代終始而孔氏闢正閏之運不衰
則所為世者○真世矣○是後論治則家天下者為正論教
則授受缺而能守家法者為正○克堅遷喬最蚤○太祖開
國謁廟授經之礼○特勤二百八十年取士○奉其言策射
之而分壇講學者○必以為歸都御史鑄熒星白氣仰依
日月萬古無夜為孔氏中興矣○相傳孔廟遺像為宣聖
手植其枯榮遂與運俱理之通于數如坎不但以喬木
徵世也○嗟著告吉凶猶其細哉而吾特難克堅而後能
培此檜至今○按孔子五十三世孫淵其六世祖端越仕

